

<<西南国际法评论（第1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西南国际法评论（第1卷）>>

13位ISBN编号：9787561534229

10位ISBN编号：7561534221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厦门大学出版社

作者：赵学清 编

页数：356

字数：42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学界同仁的共同努力下,《西南国际法评论》(以下简称《评论》)第1卷终于与读者见面了。

出版之际,适逢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挂牌成立,可谓双喜临门,值得庆贺。

《评论》是由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研究所主办、赵学清教授担任主编、权威出版社出版的连续性专业学术集刊,从2010年起拟每年出版一卷,本着学术性、开放性的原则,《评论》热诚欢迎国内外的专家、学者、在校师生惠赐大作,期望本刊能成为国际法学理论界和实务界探索、争鸣、创新的论坛。

本卷共收录了33篇论文,共分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国际公法、WTO法律制度、国际争端解决等五个专题。

在国际经济法专题中:在《从归零看反倾销措施的贸易保护取向》中,韩立余副教授认为归零体现了反倾销制度的贸易保护属性,归零的发展以及各方对归零的争论只是说明了不同时期和不同情况下对于贸易保护政策强度的不同态度。

完全禁止归零,只能说在反倾销措施的实施上强化了规则,使反倾销措施实施难度增大,但它并不表示彻底否定了反倾销措施的贸易保护取向。

归零问题所反映出来的分歧,只是贸易保护强度的差别,而非保护与自由的质的差异。

在《服务贸易领域的反倾销问题探微》中,张晓君教授和博士生温融认为服务贸易倾销是指以低于正常价值的价格向一国销售服务产品,并给服务产品进口国的相关服务产业造成一定损害结果的行为。

它表现为四种类型:“过境交付”倾销、“境外消费”倾销、“商业存在”倾销和“自然人流动”倾销。

现有的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反倾销法等传统法律制度无法对此有效规制,必须结合服务贸易自身的特点和规律,从实体和程序两方面构建反服务倾销法律制度。

在《知识产权壁垒的辩证考量及战略性对策》中,邓瑞平教授和何冬明副教授针对我国出口产品频繁遭遇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337调查”,我国对外贸易的正常进行受到严重影响的实际情况,从哲学高度辩证考量了我国企业和出口产品屡遭知识产权壁垒的现实。

<<西南国际法评论（第1卷）>>

内容概要

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学界同仁的共同努力下，《西南国际法评论》（以下简称《评论》）第1卷终于与读者见面了。

出版之际，适逢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挂牌成立，可谓双喜临门，值得庆贺。

《评论》是由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研究所主办、赵学清教授担任主编、权威出版社出版的连续性专业学术集刊，从2010年起拟每年出版一卷，本着学术性、开放性的原则，《评论》热诚欢迎国内外的专家、学者、在校师生惠赐大作，期望本刊能成为国际法学理论界和实务界探索、争鸣、创新的论坛。

本卷共收录了33篇论文，共分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国际公法、WTO法律制度、国际争端解决等五个专题。

<<西南国际法评论(第1卷)>>

书籍目录

国际知名学者给《西南国际法评论》写的推荐函前言
国际经济法专题 从归零看反倾销措施的贸易保护取向
服务贸易领域的反倾销问题探微 知识产权壁垒的辩证考量及战略性对策 ——美国外贸“府会之争”的制约平衡
私募股权基金监管的风险识别 区域贸易安排中服务原产地规则探析
国际承包工程独立保函研究
国际私法专题 冲突法的学说法缕析 试析国际私法的“定义”问题——基于法理学的角度
论西蒙尼德斯对柯里学说的承继与发展——以路易斯安那州侵权冲突规则为立据
国际私法识别问题新探——以维特根斯坦语言哲学为视角
中国国际私法立法模式探析
国际私法中的结果选择方法论纲
论中国区际法律冲突之克解
张春良 蒋云 论国际私法的存在基础
国际公法专题 跨国能源管道运输的国际法问题
上海合作组织法律秩序探究
海洋公平划界的判例解读——从国际法院判例看中国东海划界基本主张
论分裂主义对我国西部安全的现实威胁及其法律对策
追索海外流失文物的法律问题研究
马塞诸塞州诉联邦环保总署案中原告资格分析
WTO法律制度专题
论WTO农业补贴政策的变迁与创新
曾文革 析WTO规制区域贸易协定的困境
偏离权配额交易
WTO体制下补偿制度改革的一种新思路
论WTO汽车争端中“相同产品”的界定——兼谈中国进口汽车零部件案的启示
WTO对我国建筑服务贸易法律制度的影响 与对策研究
论WTO原产地规则的杠杆功能
国际争端解决专题 简论国际贸易摩擦的应对及解决——以涉中纺织品贸易争端为视角
世贸组织多边贸易谈判何去何从
论澳大利亚可执行承诺：公司主管机关之新型规制手段
国际商事仲裁当事人协议扩大司法审查 范围之效力初探
论国际体育仲裁实体性问题的法律适用——以CAS专业性仲裁为视点
论国际民商事诉讼竞合的成因及效应
朝气蓬勃的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西南国际法评论》(第2卷)(稿约)

章节摘录

针对2006年启动的中国专利法第三次修订, 欧盟也没有错过发言的机会。曼德尔森曾向中国官方正式提出延长药品专利保护期限的建议。WTO并没有对超过20年的专利保护作出硬性规定, 欧盟如此快速地先声夺人, 无疑是要求中国对欧盟企业实行超水平的专利保护。欧盟兵不血刃的用心不言自明。

其他一些主要发达国家也纷纷效仿美国和欧盟, 先后与我国签订知识产权保护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或协议。

大有黑云压城、大兵压境之势!

(二) 堵截围剿, 对中国出口产品和生产企业合围封杀 堵截突出表现在美国的“337调查”和欧盟不断设置高技术标准等方面。

自1986年遭受第一起“337调查”至2006年6月为止, 我国共遭受53起“337调查”。

其中有47起案件涉及发明专利纠纷, 占总数的88.7%。

知识产权纠纷的核心是发明专利, 而这恰恰是我国企业的软肋, 是我国频遭“337调查”的主要原因, 且调查结果惨烈。

以1996-2005年涉及我国的39件“337调查”案件为例, 我国胜诉的仅4件, 胜诉率为10.26%。

欧盟封堵中国出口产品的撒手锏是不断提高“技术标准”。

从表面上看, 提高“技术标准”似乎与知识产权不相干。

而实际上, 中国出口产品要达到欧盟不断提高的技术标准, 需要利用欧盟的专利技术。

高昂的专利许可费及增加的其他费用, 令我国不少出口欧盟的企业望而却步。

围剿则突出表现为发达国家的跨国公司抢占市场, 提高其垄断地位, 对我国企业构筑专利技术壁垒。

其主要采取以下两种方式: 一是实行技术垄断。

在其产品进入中国之前, 跨国公司便抢先在中国与其产品相关的领域大量申请专利, 挤压中国企业的创新空间。

跨国公司利用其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和规模优势, 尤其是通过申请数量庞大的专利技术, 不断提高其垄断地位, 对同行业的中国企业形成专利包围之势, 使其难以绕开这些精心布置的专利“地雷阵”, 很多国内企业只能在相对狭小的空间里进行技术创新, 竞争范围越来越小, 风险越来越大, 产业安全受到严重威胁。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